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倫榕
電話：03-8527843轉125
傳真：03-8527873
電子郵件：cometes4611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客藝字第11400045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4000452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114年「畫我天穿」繪畫比賽簡章，敬請惠
予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繪畫比賽訂於114年2月16日(日)09:30至15:00假花蓮
縣客家文化園區(南埔公園)辦理，當日將結合「客家天穿
日」活動，歡迎踴躍參加。
- 二、比賽採現場報名並由本府提供畫紙，詳細賽事內容請詳閱
比賽簡章。

正本：花蓮縣公(私)立國小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府客家事務處



114/01/08



1140000094